

证券代码：300271

证券简称：华宇软件

公告编号：2016-165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在北京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C 座 25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樊娇娇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经审议、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公司 1 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该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锁期的 47,614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激励对象、期权数量调整并对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并对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备忘录 1-3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满足《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获授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四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 184 名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同意公司向激励对象以定向发行公司股票的方式进行行权，本次行权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备查文件：

-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监事会决议。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四日